嘉寓控股股份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嘉寓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5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嘉寓控股股份公司的关注函》(创业板关注函〔2024〕第15号)(以下简称"《关注函》"),要求公司就《关注函》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在2024年2月23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北京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公司收到《关注函》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部门及年审会计师对所提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由于《关注函》部分问题涉及的内容较多,需进一步核实、补充和完善,同时需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公司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回复工作。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司拟于2024年3月1日前完成《关注函》的回复工作。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 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嘉寓控股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3日